

基于西北联大档案的 几个历史疑点澄清(上)

文/姚远 王展志 张文峰 伍小东

国立西北联合大学经历了“五合一”和“一分为五”两个历史阶段,从其母体与子体的成立至1949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前夕的各自回迁复校或永留西北办学,具有特殊的整体性、连续性和统一性,是一个扎根西北、分而有合、子母血脉相连的高等教育共同体。其母体与子体在大西北历时10余载艰苦卓绝的办学过程,形成705名教授副教授和2169名教职工队伍,培养9015名学生,在人文与科学领域成就70余项重大发现,以完整的学术体系和高等教育体系奠定中国西北高等教育的基础,是世界反法西斯民族解放运动史、中国人民抵御外侮史和中国近现代高等教育史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国立西北联合大学经历了“五合一”和“一分为五”两个历史阶段:1937年9月10日,国立西北联合大学(以下简称“西北联大”),由国立北平大学、国立北平师范大学、国立北洋工学院和河北省立女子师范学院(按教育部令还应有国立北平研究院)合组而成;初名国立西安临时大学,设于西安,次年4月2日迁陕南后改为国立西北联合大学;1938年7月21日,以西北联大工学院(含国立北平大学工学院和国立北洋工学院)、东北大学工学院、私立焦作工学院合组为国立西北工学院(简称“西工”),由西北联大农学院与国立西北农林专科学校合组为国立西北农学院(简称“西农”);1939年8月8日,国立西北联合大学改为国立西北大学(简称“西大”),国立西北医学院(简称“西医”)、国立西北师范学院(简称“西师”)。战后,北平师范大学(今北京师范大学)和北洋工学院(今天津大学)复员平津办学,以其部分融入西师(今西北师范大学)、西工(今西北工业大学)永留西北,而北平大学则整建制永留西北,文、理、法商学院为西大(今西北大学)所继承,工学院、农学院、医学院,分别为西工、西农(今西北农林科技大学)、西医(今西安交通大学医学院)所继承,其中文理学院、法商学院、医学院为整建制地被西大和西医所继承。

从其母体与子体的成立至1949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前夕的各自回迁复校或永留西北办学,具有特殊的整体性、

连续性和统一性,是一个扎根西北、分而有合、子母血脉相连的高等教育共同体。其母体与子体在大西北历时10余载艰苦卓绝的办学过程,形成705名教授副教授和2169名教职工队伍,培养9015名学生,在人文与科学领域成就70余项重大发现,以完整的学术体系和高等教育体系奠定中国西北高等教育的基础,是世界反法西斯民族解放运动史、中国人民抵御外侮史和中国近现代高等教育史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对其历史脉络和办学思想,已有一些论述。然而,它何以迁此?如何运行?如何会分分合合?在此,主要依据陕西省档案馆、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等馆藏民国档案作以考释。

一、大学西迁的酝酿始于全面抗战之前

(一)在民国开发西北热潮中提出教育开发

在1937年9月大学西迁之前,整个西北地区的高等教育极为薄弱:陕西在1902年创建陕西大学堂,1912年由陕西高等学堂等五学堂改组为省立西北大学,1915年改为陕西法政专门学校,1923年改为国立西北大学,1927年改为西安中山学院,次年改为西安中山大学,1934年成立国立西北农林专科学校;甘肃在1909年开办法政学堂,1913年改为甘肃公立法政专门学校,1928年改为兰州中山大学,1930年改为甘肃大学,次年改为省立甘肃学院;新疆1935

年在俄文法政专门学校(1928年建校)的基础上成立新疆学院。抗战全面爆发前夕,仅有陕西的国立西北农专、“九一八”事变后客居西安之东北大学、甘肃的甘肃学院和新疆学院4所高等学校,且大多气息奄奄,如新疆学院一度仅余土木工程系一年级5名学生。这就是大学西迁之前西北高等教育的基本状况。

于是,改变西北地区落后的教育状况和开发西北的社会舆论逐渐高涨。马鹤天早在1924年就在北京发起成立中华西北协会,并创办《西北半月刊》。“九一八”事变发生后,举国一致有开发西北之议。仅南京即有西北周刊社、开发西北协会、西北问题研究会、西北文化社、西北刍议社、中国边疆文化促进会等,上海有西北公论月刊社、西北问题研究会等,北平有西北研究社、西北杂志社、西北公学社、西北论衡社、西北春秋社、西北协社等,开展开发西北研究。

1932年12月,刘昭晓有《条陈开发西北之意见书》,提出“广兴学校,以资造就,并宜注重军事教育与生产教育”的建议,刘守中、张继、马步芳、王超凡等人有关开发西北的提案亦涉及教育。关于恢复西北高等教育的意见,最早见于康天国1932年发表于《新西北》的《西北应设立一国立大学》,建议在西北“由中央经费来创办一法学、理学、教育、文学、工学、农学、医学、体育八学院完备之一国立西北大学”。1935年11月29日,杨一峰等的《请设国立西北大学以宏造就而免偏枯案》,在国民党第五次全国代表大会上通过,“交国民政府核办”。1936年8月20日,安汉等也在发西北协会第三届年会上,提出《请中央筹设国立西北大学案》和《从速筹设国立西北大学一案》等。此后,《中国学生》《图书展望》等报刊相继发表《西北大学大学将设于西安》的报道。

(二)邵力子建议北平大学、北洋工学院迁陕

1936年1月,陕西省政府邵力子主席函陈行政院,指出:

西北自中央主持开发以来,物质建设成就渐显,惟教育一端依然落后,诚以陕甘宁青新等省,人口总数在二千万以上,乃竟无一所大学作高深之培养,实不足以应事实上之需要。前者五全大会筹设西北大学之建议,西北人士同声欣喜,盼其实现,期望之殷,可以想见。第兹事体大,须有充分之设备,复须有相当之教材。衡以中央财政现况,恐难点正多,窃谓与其另创新基,不如利用故物。查北平一隅,国立大学居四所之多,实嫌供过于求,似可酌迁一所入陕,易名西北大学,即以旧有图书、仪器、教材作新校基础,中央但筹购地暨建筑校舍之费,预计为数不过一百万元左右,如财力艰难尚可分期拨给。以此办法,全国学区既免畸形畸重之弊,西北方面亦省另起炉灶之劳,一举两利,莫过于此。复查北平大学现有农工医法商及女子、文理等五学院,学生共一千五百余人,教授百余人,机器、仪器、标本、书籍等约值三百万元,规模素称完备,以该校环境论,迁移西北尤为适宜。如蒙允允,拟请钧座令饬教育部,就此项原则与该校徐校长妥商详细办法,逐步进行。

行政院在致教育部函中指示“西北教育依然落后,北平一隅,国立大学居四所之多,请酌迁一所入陕,即以旧有图书、仪器教材作新校基础一案,应交教育部统筹办理”。

1936年1月3日,邵力子再次致函行政院,提议将国立西北工学院西移:

顷接国立北洋工学院院长李书田函,以此次五中全会有设立国立西北大学之提案,拟将该学院移至西安,以为西北大学之基本,并附意见书一份。详核所拟计划,颇为赞同,惟职日前曾上书请以北平大学迁陕改为西北大学,谅邀钧鉴。北洋工学院只工学一部分,与

平大其他各学院自无重复,惟平大亦有工学院,是否该院一并迁陕。

行政院在致教育部函中指示:

陕西省政府邵主席函陈以接国立北洋工学院院长李书田函,拟将该院西移,为西北大学之基本。详核所拟计划,颇为赞同,该院与北平大学其他各学院自无重复,惟平大亦有工学院,是否该院一并迁陕,请统筹办理,并赐复,等情。应交教育部统筹办理。

(三)陕甘青争办西北大学

与此同时,甘肃、青海要求改设国立西北大学于兰州的社会舆论,也此起彼伏,传递了西北地区对高等教育急需的民心、民声。其中以甘肃省立临洮师范学校发给教育部的《电恳改设西北大学于甘肃由》为最早:

顷阅西北文化日报载,现在钧部欲为西北各省提高文化及便利学生求学计,筹设一西北大学,校址拟在西安。阅读之余,不胜欢欣。窃以现在国情趋势与西北关系,校址在西安似不若在甘肃之较为适切。查甘肃地处西北要冲,与宁青连省,与蒙新为邻,疆川藏康绥实成接壤,汉番蒙回互相杂居,形势扼要,种族繁复,一言交通阻塞弗便,一言文化风气较迟,令欲开发西北与中央联为一气,莫先于提高文化为复兴民族之基础,大兴教育为收拾人心之工具,化除畛域,消灭隐患,立百年树人大计,定万代立国之方针,端资培植文教高程度,建立中心,在此一举,故以大学校址设立在甘肃似较为适切。

之后,1936年5月30日,甘肃省农会、省妇女会、兰州市教育会、兰州市商会、兰州市各职业公会、兰州市各同业公会、河西学会、崆峒学会、洮阳学会、甘肃学院学生自治会、农校学生自治会、工校学生自治会、女师学生自治会等13个团体,亦向教育部发出类似内容的快邮代电。青海省代主席马步芳也提出在青海设立大学的建议。

(四)北平研究院先期赴陕开展历史和植物学合作

北平研究院初称国立北平大学研究院,与北平大学实为一体,后来才与平大分开,因此与后来迁陕和永留西北的北平大学有着千丝万缕的联系。

1933年2月间,北平研究院派史学研究会编辑徐炳昶,助理员常惠赴陕实地调查历史遗迹,从事考古工作。由北平研究院函商陕西省政府拨借民政厅房舍,以资办公。仿照《中央研究院与河南山东两省政府合组河南山东古迹研究会办法》,由北平研究院与陕省府合组陕西考古会。其工作暂分为调查、发掘、研究三步。其科学指导之责,由北平研究院任之。其保护之责,由陕省府任之。工作费用,则暂由北平研究院担任。1932年11月间,双方决议考古会办法八条,各聘委员五人组织。至1933年2月1日陕西考古会在西安成立。当即依据合组办法,着手进行发掘工作,暂订以宝鸡县为试办区,徐炳昶、何士骥、张嘉懿等在宝鸡县开始实地工作。1936年辛树帜任西北农林专科学校期间,鉴于西北植物资源丰富和发展农林须先由调查研究西北植物着手,遂与北平研究院院长李煜瀛、李书华商议合组植物研究机构,双方不谋而合。由北平研究院于1936年10月拟就简约,以113号公函嘱请农专查核。10月24日,农专复函“本校完全同意”,即行开办。此简约签定后13年间,虽数次续签,或改简约为章程。但无太大变化,一直执行至1949年。

1937年9月,北平研究院最终未能按教育部令并入西安临大,但从1932年至1949年在史学、考古、植物学调查方面与西北农专、西安临大-西北联大,以及西大的合作,却同样为西北高等教育的奠基做出了贡献,并成为大学西迁的先声之一。

(五)教育部令西北农专筹设国立



图1 教育部令筹设国立西北大学

西北大学理学院

这也是在国立西安临大——西北联大和国立西北农学院未形成之前,国民政府教育部在西北展布高等教育和陕西地方热切期盼恢复陕源国立西北大学或创建“陕西大学”的一个重要前奏。在1931年陕源国立西北大学再次停辍之后,陕甘抢办西北大学的声浪迭起,陕西地方再次将恢复“国立西北大学”的希望寄托于国立西北农林专科学校,遂促使教育部将恢复或筹设国立西北大学提上议事日程。

为此,教育部王世杰部长于1937年相继发出第13446号、第14565号训令,拟议拨款14万元建筑专款,先行筹设国立西北大学理学院化学馆与生物馆。国立西北农林专科学校校长辛树帜,以14万元不足以建筑化学、生物两馆,拟先建筑化学馆,并于1937年8月12日向教育部提出《筹设西北大学理学院化学馆计划书》。

教育部令筹设国立西北大学

(费壹4)

案查关于二十六年度建设事业专款收支及审核办法一案,业经本部于本年七月十二日第一三四四六号令行遵照办理在案。所有各机关应行编送之经

费分配表及事业进行计划,亟待汇送呈核,应即遵照前令,于文到六日内,将分配表及进行计划各编造六份呈部核转。此令

部长王世杰

中华民国二十六年七月二十八日

奉令呈请筹设国立西北大学理学院化学馆计划书

案奉

钧部廿六年费壹4第一四五六号密训令筹设国立西北大学文内开:“案查关于二十六年度建设事业专款收支及审核办法一案,业经本部于本年七月十二日第一三四四六号令行遵照办理在案,所属各机关应行编送之经费分配表及事业进行计划,亟待汇送呈核,应即遵照前令,于文到六日内,将分配表及进行计划各编造六份呈部核转。此令”等因。奉此,遵查树帜前在京时,曾与钧部接洽筹设国立西北大学建筑费,有十四万元之议,奉令前因,兹具筹设国立西北大学理学院化学馆计划书,并缮就六份,是否有当,理合备文呈请。钧部鉴核示遵,实为公便

谨呈

教育部部长

王计呈

筹设国立西北大学理学院化学馆计划书

校长辛树帜

中华民国廿六年八月十二日

附：筹设国立西北大学理学院化学馆计划书

二十六年度教育部筹拨专款国币十四万元，备为筹设国立西北大学建筑之用。该款自奉令后，即拟建筑理学院化学馆及生物两馆。唯经估价之后，仅化学馆之建筑，至少亦需十万余元，再加以基本设备，不符甚巨。且目前国难严重，平津破碎，本校理学院所负使命，将益为重大。故乃久远计，拟将本年度之十四万元，先建筑化学馆，至生物学馆及数理学馆则分期增筑，期于三年内完成。计理学院之筹备，拟分左列三期。

第一期 本年度拟先建立化学馆，计实验室大小十一间，教室大小四间，教员研究室、图书室、储藏室、天平室等共计二十四间，估计建筑费约需国币十万零八千元。暖气（如暖气设备从缓装置，先装煤气以备实验更往）、电灯、自来水、卫生设备等约需国币四万元，总计十四万八千余元，与本年度所拨临时费相差甚微，其不足之数，当由本校专谋挹注。在理学院成立之第一年内，化学馆可供化学、数理及生物各系合用。第二、三年内可供化学及物理二系合用。故首先建立化学馆，不仅供化学一系之用，且可补助其他各系次第的发展也。

第二期 化学馆成立后一、二年内，拟建筑生物学馆，计实验室大小三间，教室大小四间，标本室、储藏室、温室、饲养室等共计十四间，约需建筑费国币九万元，暖气、电灯、煤气、水管等共计约三万元。此馆成立后第一、二年并可供地质、土壤学系之用。

第三期 化学馆成立三年后，当筹建数理学馆。该馆成立后，化学馆即可归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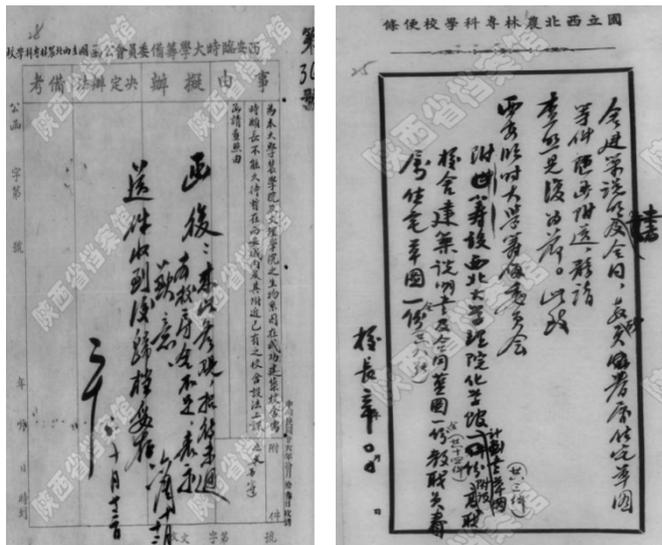
学系专用。唯如经费不足时，则化学系之工业化学及农业制造等所需房屋，可另建平方，暂时应用。化学馆可仍由化学及数理二系合用，以待将来之发展。故理学院各系之建设，在第二期生物学馆成立后，即可不受建筑问题之拘束矣。

上列建筑，拟在本年度十二月以前完成。

1937年9月17日，辛树帜再呈文教育部长王世杰，提出“筹设国立西北大学理学院临时费用预算分配表”。同时，辛树帜也于1937年10月11日回复国立西安临时大学筹备委员会拟迁武功办学的要求，借此说明学校尚在建

了此种情结；二是国立西北农林专科学校筹设之年适逢陕源国立西北大学 - 西安中山大学改为西安高中和附设大专水利工程班之际，西北农专的成立正好填补陕西无大学的空白，因此将筹设“国立西北大学理学院化学馆、生物馆”或创设“陕西大学”的愿望寄予农专是合理的，而且农专和将来西北大学的化学、生物有交集，可共用；三是当抗战全面爆发、西安临大迁陕后，将农专校长辛树帜也列为筹备委员之一，并且农专与临大有很多交往，为日后农专与联大农学院的合理组下伏笔，其中“恢复陕源国立西北大学”和后来的将“国立西

图2 西农辛树帜校长和西安临大来往函件



设中，无法接纳西安临大农学院和文理学院生物系共八系迁到武功办学的理由，其中数处提及“本校前奉部令筹设西北大学理学院”，包括化学馆与生物馆两项建筑。

图2西农辛树帜校长和西安临大来往函件中提及教育部令西农筹设西北大学理学院。此事因档案不全，尚难辨别原委，但它说明几个问题：一是“国立西北农林专科学校”在建校之初，如同暂时停辍的陕源西北大学一样，被陕西地方寄予太多的复兴梦想，不能容忍陕西无大学的局面，与陕甘争办西北大学、多处提出议案恢复西北大学或由西北农专“筹设西北大学理学院”即反映

北联合大学”改为“国立西北大学”，也具有因应民呼、开发西北和向西北展布高等教育的前后一贯的思考。此事说明筹设一所西北地区的综合性大学——西北大学，在西安临大未到西安之前，已被局部付诸实施。

这是全面抗战爆发前夕，大学迁陕和后来将国立五校展布西北的重要酝酿。在此基础上，看待之后国立北平大学、国立北洋工学院等校的西迁入陕和国立西北五校在西北的展布，就顺理成章了。（未完待续）

（作者单位：西北大学 - 西北联大研究所 / 西北大学科学史高等研究院，陕西省档案局）